

整治招标投标领域顽疾 余姚大数据应用一键预警评审环节问题

记者 吴向正 通讯员 芦锦心

“评审专家姚某某在对一工程项目进行评标时，未如实告知个人有关情况，出现了应回避未回避的情形……”日前，一条红色预警信息引起了余姚市纪委监委的注意。该市纪委监委随即组织力量开展核查，查明姚某某在评标时未申请回避的问题，及时消除影响，并对相关责任人员给予“第一种形态”处理。

评审专家是评标环节“一决胜负”的关键。根据省纪委监委部署开展招标投标领域专项整治的工作要求，余姚市纪委监委聚焦评审专家这一易被忽视的主体，通过大数据画像，剑指“病态入库”的问题专家，有效整治招标投标领域易滋生腐败的关键环节。与此同时，该市纪委监委还推动主管部门规范招投标专家库的管理，持续推动大数据监督“聚变”效应转化为长效治理效能。



余姚市纪委监委技术保障中心对基层招标投标领域专家库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预警信息开展研判。(饶帆帆 摄)

监督扫盲 聚焦一个关键主体

评审专家是一个容易受到忽略的群体，以往往往关注招标投标的双方，较少关注评审专家。然而近年来一些评审专家受“围猎”，放弃原则底线，以“评标权”换“外财”，让评审专家这个群体逐步进入纪检监察机关的视野。

“从各地查处的案例来看，个别评审专家已经成为招标投标领域违纪违法案件的新主体。”该市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在开展深入调研后表示，“个别专家评标时存在打‘人情分’、漠视评标现场纪律、隐瞒个人信息等现象。”评审专家评标行为受招标人委托开展，行使的是公权力，是

监察法的适用对象，也是招标投标领域廉洁风险防范的重要主体之一。

此外，专家库自身也存在诸多管理问题。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专家库“只进不退、多进少退”的机械管理机制，使部分有劣迹行为、超出年龄界限、知识更新缓慢、脱离专业岗位、不能适应时代发展需求的专家长期留在库内。评标专家库动态调整的缺失，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评标质量。

与此同时，专家库的管理运行中还存在专家抽取不合规、专业需求不匹配、考核机制不健全等问题。这些漏洞给招投标

主体提供了“可乘之机”，也增加了招标投标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潜滋暗长的风险。

为此，该市纪委监委找准监督的着力点，打造基层招标投标领域专家库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用数据模型为评标专家勾勒出完整、全面、立体的画像，对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及时甄别、动态预警。该市纪委监委以评标专家为切入点，倒查招投标各主体间可能存在的违纪违法问题，查找专家库管理使用的漏洞与短板，压实主体责任，构筑起“数据全面共享、评审全程跟踪、预警及时生成、整改迅速到位”的闭环生态。

精准画像 搭建一套数字模型

评审专家不具备评审资格、应回避未回避、评标打分具有倾向性……很难想象这些以往难以发现的问题，通过数据碰撞实现了一键预警。

近期，预警发现某专家存在酒驾问题，行为恶劣，但现行的评标专家动态管理实施细则中无相关情形的处理条款，于是经研究，对其进行专家身份冻结处理，同时及时推进实施细则文件修订工作，增加相应情形的处罚条款。除此之外，存在刑事犯罪记录、被列入失信名单以及技能证书、工作经历、学历学位造假等情形的评审专家，在大数据面前也一一现出了“原形”。

为打破各业务部门的“数据壁垒”，余姚市纪委监委着力构建专家库数据信

息体系。一方面，多跨归集招标投标主体行权数据，对接余姚市公共资源交易办等单位归集了近三年1.2万多个、400万元以上项目的信息304.7万条，同时衔接该市现行招标投标系统“姚易招”业务数据接口，实现小额工程建设项目相关数据在基层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中实时可见；另一方面，拓展监督数据维度，对接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系统、法院办案系统、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等预警所需的其他业务数据资源，通过数据比对，使得评标专家的画像更加有血有肉。

在此基础上，梳理招标投标主体公权力运行轨迹，总结提炼监督规则，建设预警模型，从纷繁复杂的数据中发现问题，深挖权力事项背后的线索，探索出一条以专

家画像为载体的有效监督路径，精准识别其中的廉政风险。

“我们围绕专家入库、抽取、打分、能力、退出全周期行权监督场景，重点针对关联回避问题、抽取过程合规性、专家评标履职异常等监督领域，搭建专家‘征聘’‘抽取’‘行权’‘能力’‘退出’五大监管子场景。”该市纪检监察技术保障中心负责人介绍。

“大数据监督嵌入专家行使公权力的全过程，对专家规范开展评审工作和我们推动招标投标过程优化都有裨益。”余姚市公共资源交易办相关负责人在了解专家库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应用运行机制后坦言。据悉，自系统推广至宁波市运行以来，29个模型已产生红色预警信息512条。

制度重塑 提升一域管理水平

“自2023年4月新建本级专家库并应用以来，应使用小额工程评审专家库的镇级小额工程共计154项，其中应用小额工程评审专家库的有150项，应用率为97.4%……”发文通报小额工程评审专家库应用情况，已成为余姚市每个月的固定动作。

原来，此前该市纪检监察技术保障中心在对比了有关数据之后发现了一个问题：根据要求，400万元以下的小额工程项目招投标由各区（县、市）、乡镇（街道）自行组织，但这些小额工程很少通过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这不仅影响专家库

的应用和评标数据的归集，同时也暗藏更大的廉政风险。

于是，该市纪委监委进一步压实专家库管理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明确各乡镇（街道）100万元至400万元的小额工程建设项目必须通过专家库随机抽取专家评标，建立了常态化监督、阶段性通报机制，并将有关情况列入了各乡镇（街道）年度工作绩效考核。一年来，专家库的应用率得到了稳步提升。

进一步规范评审专家履职和专家库管理，是招标投标专家库大数据监督成果转化

的生动实践。据悉，该市纪委监委对预警信息进行梳理分析，针对高频问题推动源头治理，通过下发监督提醒函、召开协商会、约谈责任人员等形式，推动细化《宁波市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出台《余姚市小额工程建设项目评审专家库和评审专家管理暂行规定》，明确了评审专家入库培训、考试和动态管理的相关细则，对涉及专家行为的敏感管理事项进行优化，着力切断招标人、投标人与评标专家的串通渠道，最大限度压缩评标专家“权力寻租”的空间，堵塞风险漏洞。



余姚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八纪检监察组深入兰江街道谭家岭西路堰头地块居住用房项目施工现场开展监督。(赵红钢 摄)



余姚市鹿亭乡纪委举行村民家里的“议事会”，进一步延伸监督触角，察民情、听民意、解民忧、汇民智。(蒋亚维 摄)

鄞州探索家风建设新路径 以廉洁家风涵养清风正气

“我认为好的家风，不仅要传给下一代，更应该用师言行来教育我们未来的一代……”扎根山区教育的周妙亚老师说。日前，鄞州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文明办、区妇联联合开展“清风传家·德润鄞州”鄞州区“最美家”家风故事宣讲大赛，聚焦廉洁家风传承，推动廉洁文化融入家庭。

家有家风与党员领导干部作风密切相关，更关系党风政风、社风民风。鄞州家风家教文化底蕴深厚、内涵丰富。近年来，鄞州区纪委监委立足本地特色资源，深入挖掘廉洁元素，不断探索廉洁家风建设新路径，将之转化为廉洁家风文化建设的资源，引导党员干部廉洁修身齐家，筑牢家庭廉洁防线。

“组织获悉周奋妻子怀孕后，要给予其生活上一定的关照，周奋知道后立即拒绝，表示不能因为他的爱人就搞特殊化……”《家风廉迹》专栏刊载了鄞州烈士周奋的事迹。鄞州区纪委监委结合正在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会同区委组织部、区委党史研究室等挖掘梳理鄞州籍或在鄞州参加革命或工作的英雄人物，整理提炼其优良家风故事和勤廉事迹，在清廉鄞州公众号上开设《家风廉迹》专栏，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传承红色家风，锤炼优秀品质，感悟蕴含在传统文化与红色文化中的廉洁家风。

借助当地名人带动作用，推动社区家风建设。“仕途之上多风险，凡事尚须慎思

行。”这是越剧一代宗师，毕派艺术创始人毕春芳对其子的谆谆教诲。毕春芳的老家是东郊街道仇毕社区，该社区开展毕春芳家风故事巡回宣讲活动，用身边的故事提醒居民重视家风建设。

大步公园一棵500年的枫杨树，该区百丈街道第十一届演武社区清风文化艺术节吸引了不少周边居民路人驻足观看。表演者们以廉洁文化、家风家教、移风易俗、勤廉榜样事迹等为核心，以“小切口”讲“大道理”，表演生动活泼，在阵阵笑声和掌声中，提醒人们勿起贪念、勿忘初心。

良好家风建设，党员干部家庭是重中之重。该区纪委监委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监督提醒，把严守纪律规矩、管好亲属和身边人作为对新提拔领导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廉政谈话的重要内容，发动全区党员干部撰写廉洁家书，进一步教育引导干部家属当好家庭廉洁“监督员”，守牢拒腐防变的家庭阵地。同时，区纪委监委开展“鄞清风·纪廉心”家庭助廉系列活动，向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发放廉洁齐家倡议书，分层分级开展廉洁家访、廉洁谈话等活动，促进干部和家属之间互相理解、互相支持，增进感情，推进工作，共同守好廉洁关。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强化廉洁家风建设，推动廉洁教育融入家庭生活，以廉洁家风涵养清风正气。”鄞州区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

(吴向正 王英)



鄞州区百丈街道演武社区举行清风文化艺术节，图为群口快板《演武清风》表演情景。(鄞州区纪委监委提供)

镇海线上线齐发力 依纪依法举报入人心

“大伯，这是我们纪检监察控告十项问答，里面详细介绍了检举控告受理范围和举报方式，欢迎您向我们反映问题。”近日，镇海区纪委监委在九龙湖镇龙源社区开展纪检监察信访举报政策宣传，吸引了不少群众参加。

今年以来，镇海区纪委监委积极开展纪检监察信访举报政策宣传活动，一方面，利用好线上渠道，通过清廉镇海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线上宣传；另一方面，通过巡回“摆摊”接访、清风宣讲、村社公开栏宣传、制作《纪检监察检举控告十项问答》宣传册等线下渠道，手把手教群众依纪依法信访，让群众“找对门”“会举报”。

“村里在拆迁，如果遇到问题，老百姓是否可以向纪委反映？实名举报会不会有风险？”“大伯，您在征地拆迁中发现党员干部、公职人员以权谋私、收受贿赂，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或是他们有失职责、优亲厚友、吃拿卡要等侵害群众利益行为，都可以向纪检监察机关检举控告，纪委有一整套程序为举报人保密，您可以放心……”

活动现场，镇海区纪委监委信访室工作人员面对面向群众宣传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介绍了受理范围、举报渠道、权利义务等政策规定，并就群众关注的实名检举控告办理、检举控告保

密要求等作详细解答。当天，工作人员提供政策咨询80余人次，发放检举控告宣传资料300余份，解答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40余个。

镇海区纪委监委还加强澄清正名政策规定方面的宣传，引导更多群众依规依纪依法、实事求是反映问题，推动信访举报环境进一步净化。

什么是诬告陷害行为？纪检监察机关对诬告陷害行为如何处理？对哪些失实检举控告予以澄清……镇海区纪委监委拍摄《纪检监察检举控告十项问答》宣传视频，选取农村、社区、机关、接待大厅等多个点位循环播放，引导党员干部和群众正确有效行使监督权利。各镇（街道）纪（工）委结合当地特色，以通俗易懂、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宣传。蒲浦镇纪委组织“激扬场清树新风”主题农民画创作活动；招宝山街道纪工委通过“三句半”巡回宣讲，将检举控告规定说给居民听。

据悉，镇海区纪委监委还借助下访接访和专题调研等契机，深入矛盾突出、信访举报集中的村（社区）宣讲政策，构建规范有序的信访举报秩序。

“信访无小事，件件系民心。”镇海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区纪委监委将通过线上线下联动，进一步扩大宣传范围，加大力度宣传纪检监察机关受理事项、反映问题渠道及信访人的权利和义务，推动信访举报办理和群众举报行为双向规范。

(吴向正 张瑾)